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			
项目名称:	内涵建设经费	项目类别: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p>内涵建设经费项目的主要内容是上海市教育考试的命题、组织、评价的工作和改革经费。上海市教育考试院每年组织各类考试50余项（次），参加考试人数（次）250多万，完成录取28万。考试项目包括普通高校招生文化考试、高中学业水平等级性考试、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全国统一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考试、上海市高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等。自2014年起高考改革的相关文件《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沪府发〔2014〕57号）等以及中考改革配套的文件《上海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实施办法》等相继出台，对考试院的考试组织管理工作、招生录取工作以及命题技术的研究工作都带来了巨大的挑战。2020年，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将继续按照教育部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工作的要求和部署，健全考务工作制度、规范考试管理、保障考试的正常实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主要衡量初中学生达到国家规定学习要求的程度，考试成绩是学生毕业和升学的基本依据。2020年将组织开展由我院承担的上海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首场计分科目考试——历史科目考试（初二学生参加）。主要考核初中毕业生在学科学习方面所达到的水平，学业考试成绩既是衡量学生是否达到毕业标准的主要依据，也是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主要依据之一。经费主要安排支出各类考试项目在报名考试阶段的技术支持服务、考生数据采集服务，在命题试测阶段的教师入闱命题审题费、校对费、保密费、试测费、考试大纲编写费等费用，在考试期间的试卷印刷、考场安排、监考教师劳务费等保障考试有序安全进行的一切必要支出经费，考试结束后的评卷场地费、评卷教师劳务费等所有维持评卷工作有序开展的支出等。2020年继续做好考务流程的精细化管理，包括试卷及材料印制、考务培训、考点入场环境、考场物品放置、工作人员聘任、视频监控设备、试卷回收环节、换场环节、评卷采样等工作。通过严格落实各项细节管理的要求，建立确保考试平稳顺利进行的制度体系，保障考试管理的品质。秉承公平、安全、科学、规范的基本原则，精细操作，全力保障上海各类考试安全平稳。</p>		
立项依据:	<p>《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沪府发〔2014〕57号）教育部关于做好2018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9〕1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8〕48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50号）教育部 中国残联关于印发《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7〕4号）关于在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中实施报名数据筛查工作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19〕32号）教育部关于印发《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考务工作规定》的通知（教学厅〔2019〕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外语科目听力考试有关考务工作要求》的通知（教学厅〔2017〕5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评卷工作考务管理办法》（教考试厅〔2013〕2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提请以市教委名义印发《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遴选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评卷教师的通知》的请示（高招〔2019〕14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遴选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评卷教师的通知》（沪教委学〔2019〕26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6月份）外语听说测试考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高招〔2019〕18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的通知（高招〔2019〕19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高招〔2019〕20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商请做好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评卷工作的函（高招〔2019〕21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高招〔2019〕22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4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9〕1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美术与设计学类专业统一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5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音乐学类专业统一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6号）</p>		
	<p>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本市出台《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沪府发〔2014〕57号），于2014年率先启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举全市之力，推进实施试点任务。在各方共同努力下，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取得显著成效，实现了“四个突破”：一是突破了统考科目设置，实行“3+3”模式，即语文、数学、外语3门统考科目，加上考生从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6门科目中自主选择的3门科目作为选考科目；二是突破了统一高考招生录取模式，实行“院校自主命题、统一考试、综合评价、择优录取”；三是突破了统一高考招生录取批次，实行“院校自主划线、平行志愿、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四是突破了统一高考招生录取时间，实行“院校自主划线、平行志愿、综合评价、择优录取”。</p>		

<p>项目设立的必要性:</p>	<p>力下, 经过“三年一周期”稳慎有序的推进, 本市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平稳实施, 探索积累了重要的实践经验, 形成了相应的制度性成果, 顺利完成了中央交办的试点任务。2018年上海市人民政府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沪府发〔2018〕14号】的文件要求, 提高思想认识, 坚定不移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 以系统思维积极稳妥推进落实, 牢固树立“两个根本”的价值导向; 健全选学选考机制, 促使学生选考情况与国家人才选拔培养需求相统一; 完善育人模式, 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加强组织领导, 形成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的整体合力。内涵建设经费项目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立足新时代新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发展素质教育, 推进教育公平, 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着力于促进学生全面和谐、富有个性的可持续发展; 引导学校深入实施素质教育, 推进课程教学改革, 以正确的教育质量观培养和评价学生, 全面反映学生的发展状况和水平, 为学生毕业和升学提供参考依据。继续持续推进考试组织流程建设、促进标准化考场及技术应用、完善考试组织管理机制, 确保各类升学考试、水平考试、自学考试和社会考试的安全平稳,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为上海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提供强大的人才支撑。全面对接上海教育改革的重点任务。全面落实《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 探索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多元录取机制。继续推进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和招生改革。积极改革中等学校考试招生制度, 完善中等职业学校学业水平考试制度, 改革和完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搭建终身学习的“立交桥”。践行“阳光招生”工作要求, 保证考试招生录取及考务组织管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从初中毕业考试到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从高校入学考试到专业技能考试, 考试院在每一个学生的升学道路上都尽心尽力地做引路人, 项目经费的保障是为了更好地服务考生和家长。</p>
<p>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p>	<p>《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上海市深化高等学校考试招生综合改革实施方案》(沪府发〔2014〕57号)教育部关于做好2018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19〕1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学〔2018〕48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考试招生报名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50号)教育部 中国残联关于印发《残疾人参加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17〕4号)关于在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中实施报名数据筛查工作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19〕32号)教育部关于印发《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考务工作规定》的通知(教学厅〔2019〕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外语科目听力考试有关考务工作要求》的通知(教学厅〔2017〕5号)《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评卷工作考务管理办法》(教考试厅〔2013〕2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提请以市教委名义印发《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遴选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评卷教师的通知》的请示(高招〔2019〕14号)《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遴选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评卷教师的通知》(沪教委学〔2019〕26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6月份)外语听说测试考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高招〔2019〕18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的通知(高招〔2019〕19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高招〔2019〕20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商请做好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评卷工作的函(高招〔2019〕21号)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统一文化考试考务管理工作的通知(高招〔2019〕22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4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体育类专业考试招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9〕1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美术与设计学类专业统一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5号)关于印发《2019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音乐学类专业统一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沪教考院高招〔2018〕46号)</p>
<p>项目实施计划:</p>	<p>1月份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春考3月份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4月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普通高校运动训练体育专业招生文化考试5月份高中学业水平等级性考试、三校生高考、中英合作商务管理与金融管理专业证书课程考试6月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9月份全国英语等级考试、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10月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成人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上海市高校计算机等级考试11月份中小学教师资格证书考试、中英合作商务管理与金融管理专业证书课程考试12月份中职校学业水平考试、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p>
	<p>内涵建设经费项目的总目标是进一步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与培养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青年人才相结合, 引导青年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志存高远、脚踏实地, 勇做时代的弄潮儿, 在为人民利益的不懈奋斗中书写人生华章。坚持把公平性与科学性作为根本指导。深化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建设, 推进高中学校落实研究性学习课程和活动, 用好社会教育大课堂资源, 培养高中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确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客观、真实、准确、可用。在此基础上, 积极引导在沪招生院校探索和参考使用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p>

评价信息，发挥素质教育的价值导向。引导高校强化科学育才，同步抓好“招”与“教”两个环节，在深化实施市属高校本科教学教师激励计划的基础上，引导全市高校加快一流本科建设步伐，深化高校育人模式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内涵建设经费项目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是把进一步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与深入实施上海教育综合改革国家试点相结合，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相结合，与发展各级各类教育、到2020年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目标相结合，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把考生和家长的获得感与满意度，作为进一步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制订实施相应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教育部的支持和指导下，引导在沪招生院校在深入总结分析2017年上海生源选考数据和专业匹配情况的基础上，按照国家专业人才选拔与培养标准，更加精准合理地调整优化高校的学科专业选考科目要求，进一步明确必须选考的科目。对于确需物理学科基础的理工类专业，在沪招生院校须体现引导考生选考物理科目的明确要求。积极开展相关研究，使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更能反映学生综合素养与学业能力，更加符合国家选才育才的需要，更加有利于为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加强组织领导，形成深化高考综合改革试点的整体合力。践行“阳光招生”工作要求，保证考试组织管理工作公开、公平、公正。

####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168,992,796	项目当年预算（元）：	168,992,796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168,654,43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168,654,43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geq 95\%$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实施管理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资产管理	标准化考点设备配备率	$\geq 98\%$
产出目标	数量	每年组织国家及上海地方教育考试次数	$\geq 50$ 项
		每年组织考生人次	$\geq 250$ 万人次
		每年各类教育考试录取人数	$\geq 28$ 万人次
	质量	招生政策宣传覆盖率	$\geq 95\%$
		监考人员考前培训率	$\geq 95\%$
		录取计划完成率	$=100\%$
		成绩复核准确率	$=100\%$
		评卷质量控制率	$\geq 98\%$
	时效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率	$=100\%$
		考试信息发布及时	$=100\%$ 及时
		考试成绩发布及时	$=100\%$
	成本	项目成本控制率	$\geq 9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考试安全平稳	$=100\%$
		考试组织规范	$\geq 100\%$ 规范
		考试各科目划线结果合理	$=100\%$
		安全保密达标情况	$=100\%$
	满意度	考生满意度	$\geq 95\%$
		考务人员满意度	$\geq 95\%$
		网络舆论评价满意度	$\geq 95\%$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100\%$
	人力资源	专业化信息管理人才配备率	$\geq 80\%$
		监考教师在编配备率	$=100\%$
	部门协助	考试协作部门保障响应率	$\geq 90\%$
	配套设施	安排标准化考点考场	$\geq 90\%$
		保障考试安全的新技术措施	$\geq 2$ 项
	信息共享	考试报名上线一网通办完成率	$=100\%$
		考试报名缴费公共平台支付及时率	$\geq 98\%$
	其它	服务高校选拔	$=100\%$ 考试分数的信度和效度